

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直接、邮件、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WANG XU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〈2021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